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期间 2023 年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佩蒂股份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耀	联系电话：021-55518310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栋一	联系电话：021-55518304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 1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次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9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公司 2023 年度业绩出现亏损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2023 年度，受到海外市场特别是美国市场阶段性去库存的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1,112.84 万元，同比下滑 18.5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9.11 万元，业绩转盈为亏。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4 年 1 季度报告，2024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436.14 万元，同比增长 142.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72.21 万元，同比已扭亏为盈。对于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和督导，督促上市公司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做好风险提示，并提醒公司积极改善经营成果，以切实回报全体股东。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2) 培训日期	2023 年 12 月 11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2023 年以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新修订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动态，并结合相关违规案例分析和讨论了上市公司合规运作注意要点，同时还介绍了创业板上市公司再融资相关的法律法规等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2023年度,受到海外市场特别是美国市场阶段性去库存的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1,112.84万元,同比下滑18.5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9.11万元,业绩转盈为亏。	根据公司披露的2024年1季度报告,2024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436.14万元,同比增长142.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72.21万元,同比已扭亏为盈。对于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和督导,督促上市公司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做好风险提示,并提醒公司积极改善经营成果,以切实回报全体股东。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公司股东关于股份锁定承诺	是	不适用
2、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方面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陈振标、郑香兰、陈振录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方面的承诺	是	不适用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